

天津美术学院关于 2020 年招收华侨港澳台本科生工作的通知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根据教育部有关艺术类专业招生考试的指导意见，切实保障考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坚持考试招生公平、公正，现就我校 2020 年招收华侨港澳台本科生工作通知如下：

一、报名条件及申请材料

1. 报名条件及申请材料详见《关于做好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台学生报名有关工作的通知（联招[2020]1 号）》。
2. 报考最终资格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普通高等学校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台学生办公室（以下简称联招办）来审核。

二、报名时间

详见普通本科招生简章（报名已结束）。

三、报名方式

详见普通本科招生简章（报名已结束）。

四、专业考试类别及考试科目要求

详见我校官网《关于 2020 年招收华侨港澳台本科生专业考试通知》（专业考试已结束）。

五、专业合格分数线

详见我校官网《本科招生专业考试成绩查询的通告》。

六、招生计划

计划招收华侨港澳台本科生 5 人。

七、录取

1. 华侨港澳台考生除参加我校举办的专业考试外，文化科目的考试请在规定时间内按照联招办的要求进行网上报名、确认及文化课统一考试。
2. 专业考试成绩达到我校划定的专业合格分数线，且文化课总分达到华侨港澳台文化课联考总分最低控制线以上者，按文化课总分从高到低排队，择优录取，额满为止。

八、学费

每生人民币 12000—15000 元/学年（其中：艺术学理论类专业每生 10000 元/学年），报到时需一次性缴清一学年学费，才能注册学习。住宿费按规定另外收取。

九、学制

本科生学制为 4 年（雕塑专业学制为 5 年）。我校根据其被录取专业（类），安排进入相应专业类与境内生共同学习。若因生病、服兵役或其他不可抗拒原因不能按学院要求，完成学年学习任务，可休学，按学年适当延长学制。我校实行学

分制，本科学习期限三至七年。

十、入学事项

新生入学三个月内由天津美术学院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中如发现不符合规定条件者，将按有关规定处理，直至取消入学资格或学籍。

十一、毕业与文凭

学生完成规定学业，经审查达到毕业标准的颁发天津美术学院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对符合《天津美术学院学士学位授予工作规定》要求的毕业生，授予学士学位，颁发学位证书。

十二、联系方式

招生办公室联系电话：+86-22-26241719

学校网址：<http://www.tjarts.edu.cn>